

永城市教育体育局文件

永教体字〔2021〕75号

永城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印发《永城市教育系统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修订版）》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校、局属学校（幼儿园）、机关科室及二级机构：

为加强全市教育系统做好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教育实际，现印发《永城市教育系统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修订版）的通知，现予以公布，望认真贯彻执行。



永城市教育系统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021 年修订版)

为有效预防，快速、及时、妥善地处理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做好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的组织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证正常的教育教学生活秩序，确保校园安全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和《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教育系统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学校安全和稳定压倒一切。必须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工作。按照“向可能出事作准备，向不出事目标作努力”的要求，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迅速行动，及时报告，果断处置，为确保校园稳定和平安，为全市的政治安定和社会稳定做出贡献。

二、突发事件的处置原则

1. 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落实责任制，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严守政治规矩，严肃政治纪律。
2. 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的原则。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把群体性事件解决在内部、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3. 坚持内紧外松的原则。不要人为地制造紧张气氛，在内部要充分估计可能出现的问题，扎实有效地做好工作。在社会上要

宣传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好形势，正面引导和教育群众。

4. 坚持执行政策、讲究策略的原则。既要严格执行政策和法律，又要讲究策略，快速平息事态，恢复秩序。

三、应急预案的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应对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本预案所指的突发公共事件，主要包括：

1. 校园内外涉及师生的各种非法集会、集体上访、请愿、游行、集体罢课，邪教组织非法活动、械斗、枪杀、抢劫、或虽只有少数人参加但影响极坏的突发性事件。

2. 重要的学校及周边动态和敌对势力对校园渗透事件。

3. 涉及校园的爆炸、火灾、车祸、食物中毒、校舍意外坍塌、交通事故、考试泄密和大量舞弊等造成重大伤亡或影响较大的事件。

4. 风灾、雪灾、水灾以及地震等自然灾害和禽流感、H7N9、手足口病、新冠肺炎等严重疫情造成的各种灾害。

5. 具有群体性、苗头性、倾向性、网络与信息、公共卫生、环境污染的严重影响教育工作正常秩序的紧急事件。

6. 针对师生的各类恐怖袭击事件；师生非正常死亡、失踪等可能引起影响校园和社会稳定的事件、聚众闹事等群体事件；各种非法传教活动，政治性活动等。

7. 影响学校安全稳定的其他突发公共事件。

四、组织体系

设立处置突发事件指挥部，并按工作职责分别成立预警信息组、现场处置组、安全保卫组、后勤保障组和机动预备组等工作小组。

（一）总指挥部

总指挥：杨明月 市教体局党委书记、局长

副总指挥：赵海涛 市教体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徐宏 市教体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刘振亮 党委委员、副局长

蒋平忠 党委委员、招办主任

苏永彦 党委委员、教育督导室主任

李杰 党委委员、教育发展中心主任

夏冰 副主任科员

刘东海 副主任科员、基础教育科科长

成员：局机关各科室、局直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总指挥工作职责：

1. 下达启动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命令。依据上级批示和现场情况，适时决策、发布指令，组织指挥处置行动。

2. 制定并检查处置突发事件方案及检查有关应急准备工作。负责组织、调集人员、物资及交通工具，指挥现场处置工作。向市委、市政府和省教育厅报告有关突发事件的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通报或协处请求。

3. 检查监督突发事件的调查及善后处理工作。

（二）现场处置组

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和范围迅速成立相应的现场处置组，根据事件性质，确定市教体局有关分管领导为指挥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组长，乡镇中心校校长为副组长，学校校长为成员。

第一组：指挥长徐宏、组长张兴起

负责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内集体活动及饮食卫生、流行性疾病安全事故的处置；负责全市中小学校信访等引发安全事故的处置；

第二组：指挥长夏冰、组长朱玉凯

负责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校舍、设施设备、自然灾害引发安全事故的处置；

第三组：指挥长蒋平忠、组长郭小伟

负责全市职业学校、民办学校、各类考试、校车安全事故的处置；

工作职责：

1. 深入现场，做好有关救援、抢救、解释、宣传、调解、劝导和行政指导工作，及时调查收集突发事件的起因、现状、发展趋势等第一手现场信息资料，并向总指挥报告。

2. 进行现场处置，采取必要措施，把损失降到最低点，迅速控制事态蔓延。

3. 根据现场情况，组织执法人员采取有力措施，对危及公共安全的物品要登记收缴，做好妥善保管或销毁处理等工作。

（三）安全保卫组

由市教体局、学校及单位负责保卫的工作人员组成。

指挥长赵海涛、组长刘金超

工作职责：

1. 负责突发事件现场的警戒工作，阻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
2. 负责组织现场保护，需要采集证据的应进行现场拍照或摄像。
3. 疏散人员，疏通车辆，维护处置现场秩序。
4. 按照总指挥的指示，根据现场情况，由公安、消防或其他相关部门配合，采取应急措施，防止事态扩大。

（四）后勤保障组

由市教体局、学校及单位办公室人员组成。

指挥长李杰、组长刘晓燕

工作职责：

1. 根据突发事件的类型安排适当的处置场所。
2. 负责车辆调配工作。
3. 调集处置现场所需器材、设备，保障急需物品的供应。
4. 妥善解决相关人员的食宿问题。
5. 协助做好伤员救护工作。

（五）预警信息组

设在市教体局办公室。

指挥长刘东海、组长陈伟

工作职责：

1. 收集整理各类信息资料，认真分析研究，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2. 及时收集突发事件发生时的动态信息和处置情况，并根据《河南省学校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文件要求，由专人向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3. 畅通信息渠道，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工作。

4. 掌握处置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录制相关资料，经总指挥审定后，向外通报突发事件的有关信息。

5. 负责办理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六）机动预备组

指挥长刘振亮、组长王庆义

机动预备组集结所有备勤人员待命，由总指挥统一调动，随时准备提供援助。

五、突发事件报告程序

接到基层突发事件的报告后，市教体局应及时向市委、市政府及省教育厅报告有关突发事件的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通报或协处请求。组织教育系统内有关人员启动应急预案。

六、突发事件的预警及启动程序

1. 预警信息组广泛收集动态信息，包括各单位的排查信息，信访部门受理的举报投诉信息，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信息及报刊、互联网登载的舆情信息等。

2. 预警信息组对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对可能发生突发事件的信息进行确认。预警分为特急、紧急、一般三种，报总指挥批准后，应迅速向相关单位发布预警，提请做好必要的应对准备。

3. 各学校（单位）应保持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敏锐的观察力，与预警信息组通力合作，保证信息渠道畅通。

4. 各学校发现突发事件苗头或已发生了本预案第三条所指的突发事件，应立即上报市教体局预警信息组，情况紧急，可直接上报总指挥，由总指挥研究决定是否启动预案。

七、应急处置措施

1. 一旦启动预案，市教体局总指挥立即召集人员到位，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程度、地点、范围等情况制定处置方案，组织指挥处置工作。

2. 由总指挥确定现场处置组和安全保卫组的组成人员，并明确具体任务，制定相关措施，提出行动要求。

3. 现场处置组应在第一时间内赶赴现场，在处置过程中要认真执行上级的工作意见，严格依法办事，同时做好有关救援、抢救以及解释、调解、劝导工作，妥善处置突发事件。

4. 安全保卫组要组织力量，实施警戒，做好现场保护、人员疏散、车辆疏通、证据采集及伤员救护等工作，必要时由公安、消防或其他相关部门配合，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处置现场秩序，防止事态扩大。

5. 后勤保障组要做好交通调度、车辆调配、场所安排、物品供应、食宿安排等后勤保障工作。

6. 突发事件处置结束后，要做好善后工作，认真分析事件原因，反思或总结经验教训。

八、处置突发事件的规定与要求

1. 各工作小组要明确职责及分工，严明纪律，建立岗位责任制，确保及时有效地开展工作。所有参与处置的人员必须坚守岗位，保持通讯联络畅通。

2. 突发事件处置工作的对外宣传、表态，由预警信息组上报指挥部审批后，统一口径、统一安排、统一发布，不得擅自传播影响稳定团结的信息。

3. 各学校（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值班、值宿工作，必须做到24小时有领导同志带班担当政务值班工作，严禁用门卫人员代替或请人顶替。

九、保障应急预案贯彻执行的措施

1. 强化各学校及广大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加强安全知识教育及相关安全技能的培训。

2. 制定并不断完善各种应急预案，同时加强预案演练，提高广大师生在灾害来临时的逃生能力，在灾害来后的自救能力。

3. 制定安全工作责任书，层层落实责任，实行目标管理。凡年内出现重大安全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对因失职和渎职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除追究其行政责任以外，还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与相关应急预案的衔接关系

本《预案》是永城市教育系统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总预案，各乡镇学校、局属学校制定的各子预案与总预案保持一致。

规范全市教育系统较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和响应程序，及时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及其造成的损害，保障学校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保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切实维护教育系统的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